

# 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高〔2019〕94号

##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9年高等学校 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

一、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19〕9号）和《教育部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“双万计划”的通知》（教高〔2019〕10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加快推进我省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经省教育厅组织专家遴选，确定2019年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如下：

（一）一流本科专业建设“双万计划”项目：共100个，其中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00个。

（二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：共1000个。

（三）省级一流课程：共1000门。

（四）省级一流教师教学创新团队：共100个。

（五）省级一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：共100门。

（六）省级一流课程思政示范教师：共100名。

（七）省级一流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：共100个。

（八）省级一流课程思政示范教材：共100部。

（九）省级一流课程思政示范案例：共100个。

（十）省级一流课程思政示范教学成果：共100项。

项目建设经费按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高〔2019〕79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

二、各高校要认真组织项目负责人制定项目建设计划和方案，并经学校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，于2020年2月12日前，将《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》上传至质量工程管理系统备案。任务书作为项目执行、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。项目立项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。

三、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依据《安徽高等学校省级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教高〔2008〕5号）进行。各高校每年12月底前，在对本校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情况进行

四、各高等学校要进一步强化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，加强国

